中正高工110學年度第2學期代收代辦費計價協商委員會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111年5月17日（星期二） 下午14時

開會地點：本校忠孝大樓3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：黃珮玉主任　　記錄：林郁芬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各位委員大家好，先介紹家長代表以及社會公正人士代表，社會公正人士代表是林學興榮譽會長，家長代表有5位今天來了4位，謝謝歡迎。今天是由我來主持會議，因校長跟教務主任去開國中會考會議。這個會議主要的目的，是教育部規定如果要跟學生收費，要經過這個會議同意，才能收費。先跟各位提，有很多收費，事實上經過招標之後才能決定金額。根據這幾年的運作以來，決定說這個會議不是把確實的金額訂出來，而是訂一個上限，讓學校後續行政作業好處理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先說明一下代收代辦計價協商委員會成員9位，家長代表5位，每學年召開1次，針對下學年學生繳費到學校要代辦的事務，經委員會同意，數額合理性討論。例行性的委員會在5月份召開，去年有提前到3月，今年按照規定在5月。去年是把兩次會議合併作修正，是討論110學年度的計價委員會議，今天要討論的是111學年度的計價會議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　　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收取學生各項代收代辦費項目案，請討論。

(一)、111學年度第1學期各項代收代辦費資料，詳如附件。

(二)、請審核是否同意依決議內容辦理收費。

決議：本校向學生收取代收代辦費用如下表：

編號	收費名稱	收費數額	備註
一	課業輔導費		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8年2月25日高市教高字第10831104000 號函修正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輔導實施要點辦理。
二	技能檢定輔導費		同上

三	重修學分費		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8年12月27日高市教高字第10839022100號函修正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辦理。
四	書籍費		招標後，依決標單價收費。
五	學生專車費		招標後，依決標金額收費。
六	高一公民訓練活動費(三天兩夜)	上限：2,800 元	因應疫情帶來的物價飛漲，提高上限。招標後，依決標金額收費
七	高三外埠教學參觀	上限：5,000 元	因疫情及俄烏戰爭影響，人力及物價皆快速飛漲，提高上限。招標後，依決標金額收費。
八	畢業紀念冊	上限：900 元	招標後，依決標金額收費。
九	高一新生健康檢查費	上限：450 元	招標後，依決標金額收費。
十	住宿費	每月住宿費為 500 元，未達一個月者以每週 150 元計	依 108 年 1 月 18 日校務會議通過，本校體育班團隊學生宿舍管理要點第 8 項收費標準收費。
十一	冷氣插卡收費	1. 普通教室(單機)1小時用電6度，1度電以6元計價，1小時為36元，換算1分鐘為0.6元收費。 2. 仁愛與和平大樓使用儲冰系統暫維持1小時30元收費，每分鐘0.5元。	冷氣用電每度收6元計算方式：依高雄市學校代收代辦冷氣收費標準，用台灣電力公司訂定尖離峰用電計算標準的基本電費、流動電費與超約罰款附加費，三項費用合計，再乘以(1 +30%) 為合理電費，其中的30%是冷氣維護費，為冷氣修護及汰換更新費用。

提案二　　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本校自 111 學年度起，收取冷氣使用維護費，提請　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冷氣使用計價如附件 p28。

二、依據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各項代收代辦費用數額『冷氣使用維護費』所列之注意事項說明，如附件 p29。

三、因本校一般教室收費方式是依附件 p29『冷氣使用維護費』所列之注意事項第二項之第(一)點向學生進行收費計算，而此算法為教室裝設分離式冷氣機所收之計算方式，其中 30%之費用作為冷氣維護費用，支應修護冷氣、更換冷媒等項。

四、本校班級教室為中央空調儲冰系統並裝設儲值卡，維護費用若依上述學生收費之30%支應中央空調儲冰系統維護保養實屬不足。

五、本校在未裝設插卡儲值系統前，班級每位學生收取冷氣使用及維護費為600元，108、109學年度學生繳交費用金額表如附件p30-31。

六、經詢問教育局高中職科本校一般教室非分離式冷氣，但又裝設插卡系統，是否能另收取冷氣維護費用，局回覆可收取但仍須經由計價委員會開會同意後才能實施收費。

七、本校一般教室所使用之中央空調儲冰系統供應學生冷氣使用，擬收取每位學生每學期200元之冷氣維護費。

決議：與會委員同意8人，不同意0人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（下午14時40分）